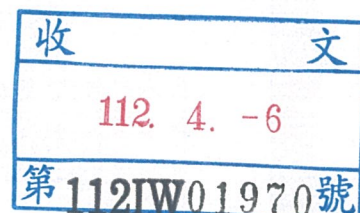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林婉雯  
電話：02-7736-7822  
電子信箱：becky063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元智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一)字第112003438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辦理「全國社會工作人員自費型團體意外保險暨公費補助流程說明會」，請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3月30日衛部救字第11213611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自108年6月起開辦「全國社工人員自費型團體意外保險」，並受理民間單位社工人員保險費補助申請。為使有意願投保之社工人員或進用單位了解保障範圍及申請流程，爰辦理說明會。
- 三、該說明會訂於112年4月12日（星期三）、4月18日（星期二）及4月27日（星期四）分別於衛生福利部、彰化縣、高雄市等地辦理。該三場次內容相同，可擇一參加，詳細時間及地點請見報名網頁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每場次限50人，每單位2人為限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mc3RwqSiot5raJ2M9>，報名期限至112年4月6日下午5時止。
- 五、有關保險詳細資訊，請詳見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網



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skinsurance.com.tw>，路徑：首頁－產品櫥窗－團傷專區－全國社會工作人員團體意外保險）。

六、社工人員進用單位如有疑問，可逕洽衛生福利部承辦人員（陳小姐，電話：02-8590-6638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電 2023/04/06 文  
交 16:44:01 換 章

裝

訂

